

当代视野下的

王者之言

——中国诏书文化经典文本解读



陈夫龙◎编著

五十八篇诏书，见证中国历史五千年风云变幻；
王者之言回响，彰显诏书经典文学性博大精深。

 人民出版社

当代视野下的王者之言

——中国诏书文化经典文本解读

陈夫龙◎编著



人民出版社

责任编辑:李 惠
封面设计:雅思雅特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当代视野下的王者之言——中国诏书文化经典文本解读/陈夫龙 编著. —北京:
人民出版社,2016.6

ISBN 978-7-01-016203-4

I. ①当… II. ①陈… III. ①诏令-汇编-中国-古代 IV. ①K206.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6)第 100100 号

当代视野下的王者之言

DANGDAI SHIYE XIA DE WANGZHE ZHIYAN

——中国诏书文化经典文本解读

陈夫龙 编著

人民出版社 出版发行

(100706 北京市东城区隆福寺街 99 号)

北京市十月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2016 年 6 月第 1 版 2016 年 6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开本:710 毫米×1000 毫米 1/16 印张:19.5

字数:287 千字 印数:0,001-2,000 册

ISBN 978-7-01-016203-4 定价:49.00 元

邮购地址 100706 北京市东城区隆福寺街 99 号

人民东方图书销售中心 电话 (010)65250042 65289539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凡购买本社图书,如有印制质量问题,我社负责调换。

服务电话:(010)65250042

前言

诏书，又称诏策、诏令、敕书、谕旨、圣旨等，是皇帝布告天下臣民的文书，可视为中国古代王朝的“中央文件”。“奉天承运 皇帝诏曰”应该是今人对诏书最为直接而鲜明的印象，人们的这种认识大都来自于影视剧和评书，而诏书的称谓与发展、衍变却又纷繁复杂。经考究，诏书之名源远流长，多有沿革。

东汉许慎《说文解字》解释“诏”：“告也，从言从召。”也就是说，“诏”是告诉、告知的意思。

在黄帝和尧舜时期，天子的话统称为“命”。《文心雕龙·诏策》云“其在三代，事兼诰誓”，也就是说诏书在夏商周时期，还包括“诰命”和“誓命”，商代甲骨文中已有“告”“令”“册”等称谓，《尚书》中也有“典”“谟”“训”“诰”“誓”“命”六体，这些应是诏书文体的滥觞，君臣上下相告都可以使用“诏”字。在西周，诏书分为“诰命”和“敕命”两种，原是一种训诫勉励的文告；时至战国，王室衰微，诸侯并立，大国之君多以“令”来发布文告。

秦王政统一六国，建立君主制国家之后，自以为“德兼三皇，功高五帝”，以“朕”专谓，称“始皇帝”，并改“命为制，令为诏”，规定“诏”字为皇帝发布命令的专用词，他人不得使用。于是，“诏”的名称专用正式开始，诏书便成为皇帝布告臣民的专用文书，并与中国两千多年的封建社会相始终。秦亡汉兴，“汉初定仪则，则命有四品：一曰策书，二曰制书，三曰诏书，四曰戒敕”（《文心雕龙·诏策》），可见，汉承秦制，仍以诏书发布命令，布告天下。

魏晋以后直到唐初，诏书一直是皇帝发布政令的主要文种。唐武后

天授元年（公元 690 年），因“诏”与“翌”同音，为避讳，改“诏”为“制”。从此直到唐朝灭亡，以皇帝名义颁布的命令、文告等基本上再也没有“诏书”之称谓了。

到宋代恢复了诏书的名称。元朝蒙古族入主中原，定蒙古语为国语，皇帝诏令有圣旨和诏书之分。明朝建立后，朱元璋为了表明君权天授的威仪，将诏书开头定为“奉天承运皇帝诏曰”。清承明制，诏书开头仍用“奉天承运皇帝诏曰”，结语一般用“布告天下咸使闻之”或“布告中外咸使闻之”，在末尾的日期上盖皇帝玉玺。

通过考察和辨析可以发现，诏书的功能主要在于最高统治者向全国臣民颁布重大政令或训诫臣工。

因此，在本书中，诏书是指我国以最高统治者君王、皇帝等名义颁发的重要文告的统称。诏书是“王者之言”，是帝王权力的展示和象征，呈现出鲜明而强烈的帝王气象，同时又是古代的公文，属于应用文的一种，其中不乏修辞手法独到、文采斐然的篇章。作为古代的“中央文件”，诏书具有至高无上的权威性和宣礼教化的社会功能，从其萌芽、定型、发展到消亡，伴随着中国奴隶社会、封建社会和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的兴亡历程，是研究中国古代社会政治、经济、思想、文化、军事、外交的重要文献，在中国古代的众多文体中具有独特的价值与地位。可以说，诏书在我国历史上具有重要作用，产生了深远影响。

从夏启王彻底打破原始民主禅让制度，成为我国第一个奴隶制王朝“夏”的创建者，即我国历史上第一个开国君主；到秦王嬴政统一天下，建立大秦帝国，自称始皇帝；从汉武帝励精图治、唐太宗文治武功引领开创可与日月同辉的汉唐气象；再到我国历史上最后一个亡国之君即清朝末代皇帝溥仪宣告退位，接受共和政体；构成了我国“家天下”制度兴起、发展、鼎盛、衰落、灭亡的错综复杂的演变过程。作为万民之主的君王、皇帝，在这个历史发展过程中，留下了或荣或耻、或兴或衰、或奋发有为、或荒淫无度的人生轨迹。历代君王、皇帝自称天之骄子，被奉为人中龙凤、世间神明，高高在上，唯我独尊，常常自命为上天派往人间的最高代表，替天行道，伸张正义，执行对天下人的统治。作为人，他们有凡人





的七情六欲；作为人中龙凤、世间神明，他们又与寻常之人大不相同。因此，探讨历代君王、皇帝特别是其中杰出人物的言、行，勘察他们丰富而复杂的内心世界，是一件非常有意义的事情。

我认为，通过对历史上有代表性的诏书文本进行文化解读，来探讨历代君王、皇帝的言与行，勘察他们的内心世界，不失为一个很好的视角。从夏王启的誓师动员令《甘誓》，到秦始皇傲视寰宇的《称始皇帝制》；从汉武帝思贤若渴的《求茂材异等诏》、唐太宗移风易俗的《戒厚葬诏》，再到清朝末代皇帝溥仪的《逊位诏书》：恰好形成了我国诏书文化的一条明晰的主线。我精心选取的这 58 篇诏书，就是其中非常重要的环节。它们堪称中国诏书文化的经典文本，上起夏启王，中经秦始皇，再经汉武帝、唐太宗，下至我国最后一个皇帝溥仪，纵贯整个中国古代奴隶社会、封建社会和近代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内容相当丰富、翔实，涵盖了政治、经济、思想、文化、军事、外交等诸多领域，涉及讨伐昏君、建立制度、选拔任用人才、征讨叛逆、严惩贪官污吏、改革土地及赋税制度、抵制西方殖民者入侵、力主变法维新等各个方面，反映了当时朝廷的重大决策，凝聚着最高统治者的政治智慧和施政经验。

这些诏书往往关系当时的国计民生，甚至决定一个朝代的兴衰存亡，对中国社会历史的发展产生了重大影响，是弥足珍贵的史料；同时，其中的上乘佳作颇具文学研究价值和审美教育意义。刘勰在《文心雕龙·诏策》中指出：“授官选贤，则义炳重离之辉；优文封策，则气含风雨之润；敕戒恒诰，则笔吐星汉之华；治戎燮伐，则声有洊雷之威；眚灾肆赦，则文有春露之滋；明罚敕法，则辞有秋霜之烈：此诏策之大略也。”可见，诏书的内容不同，艺术特色也各异：有的像日月交辉，有的如风雨滋润，有的像银河璀璨，有的似霹雳声威，有的像春露，有的如秋霜。这样的诏书具有鲜明而独特的文学性，属于文学散文，呈现出不同的艺术风格。从而使诏书在温柔敦厚的言辞表达中起到宣礼教化、温暖人心的功能。

立足于当下的文化语境，通过认真解读这 58 篇诏书，可以窥斑知豹，深入了解和把握历代君王、皇帝的才能、睿智、作为与心态；秉持阐释的文化意向，通过细心品味这 58 篇诏书，可以从中汲取、接受几千年来历

代最高统治者积累下来的治国兴邦方面的经验教训。这 58 篇诏书，熔史学意义和文学价值于一炉，虽无“史家之绝唱、无韵之离骚”的美誉，但“五十八篇诏书，见证中国历史五千年风云变幻；王者之言回响，彰显诏书经典文学性博大精深”。

这本《当代视野下的王者之言——中国诏书文化经典文本解读》，既可供广大古典文化、文学研究者和爱好者学习与参考之用，也可满足各级党政干部理论学习之需。在文化多元并存的新世纪语境下，诏书文化理应进入研究者的学术视野。以当代视野赋予历代诏书新的文化元素，并把它纳入学理研究的轨道，是当前一项重要的文化使命。同时，大家知道，中国共产党是我国的执政党，党政干部处在最高层党中央和最广大人民群众之间，对于政令的畅通和民意的传达，起着极为关键的桥梁、纽带作用。对于党政干部而言，阅读本书，一来，可以提高他们的人文素养，通过了解古代最高统治者所颁布各种诏书的历史背景及其实质内涵，来增强执政为民的自觉性；二来，可以充分调动他们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通过深入体悟历代王朝最高统治者的治国方略、施政方针、人才政策及其励精图治的良苦用心等方面的丰厚内蕴，来强化他们的执政意识，进而提高其执政能力，以保证在执政实践中政通人和、取信于民。因此，无论对于广大古典文化、文学研究者和爱好者而言，还是对于各级党政干部来讲，本书无疑都呈现出一种鲜明的前瞻意识和积极的探索精神。



凡 例

本书依照时间顺序编排诏书文献，解读的每一篇文本都是独立成文的诏书经典，具有一定的问题意识和深远的价值意义。对每篇诏书文本进行文化解读的体例如下：

一 导读

以高度精炼概括的语言，阐发每篇诏书的微言大义，力求做到提纲挈领，给读者指出需要注意的关键点，以激发他们的阅读兴趣，彰显较强的引领性。

二 原文

在忠实于原文的基础上，对诏书的文字作了标准化处理，不能作标准化处理的，保留原来的文字，体现高度的真实性。

三 注释

对原文部分标明注释符号的生僻难认及不容易理解的字、词、句等，加以注音、解释，做到简洁凝练、言简意赅，赋予较高的学术性。

四 译文

把诏书原文翻译成现代白话文，做到信、达、雅，逻辑严密连贯，行文通俗流畅，力求充分表达诏书文本的时代精神和主题意蕴，使之具有较高的鉴赏价值，力求广泛的普及性。

五 当代阐释

根据每篇诏书产生的历史文化背景，并结合其实质内涵，对诏书原文作出宏观整体的颇具结论性的把握，发掘可资借鉴的精神资源，对其重大意义和深远影响加以理论提升，使之具有强烈的现实针对性和鲜明的当下意义。

六 文化常识

根据每篇诏书的实际内容，将有关的文化常识或历史典故专门加以分析，阐释其文化意蕴和精神内涵，可作为诏书文化经典文本的延伸阅读，使之对于理解诏书文本具有画龙点睛的作用，或者成为有益的补充，力求客观翔实。



目 录

前 言	1
凡 例	1
夏启王《甘誓》解读	1
商汤王《汤誓》解读	5
周武王《牧誓》解读	10
秦始皇《称始皇帝制》解读	16
西汉高祖《约法三章》解读	20
西汉高祖《誓安天下诏》解读	23
西汉文帝《除肉刑诏》解读	26
西汉文帝《遗诏》解读	30
西汉景帝《制〈昭德〉舞诏》解读	35
西汉武帝《求茂材异等诏》解读	39
西汉武帝《轮台罪己诏》解读	42
东汉光武帝《封功臣诏》解读	49
东汉光武帝《地震诏》解读	53
曹魏武帝《唯才是举三令》解读	57
蜀汉昭烈帝《临终二诏》解读	63
东吴大帝《令民举官吏扰民者诏》解读	67
西晋武帝《责成郡国守相巡行属县诏》解读	70
东晋哀帝《答桓温徙都诏》解读	74
南朝梁武帝《选诸郡国旧族居朝位诏》解读	78

北魏道武帝《治政诏》解读·····	82
北魏孝文帝《令官民各上便宜诏》解读·····	88
北魏孝文帝《均田诏》解读·····	94
北周武帝《设通道观诏》解读·····	97
隋文帝《伐陈诏》解读·····	101
隋文帝《括江南私造大船诏》解读·····	109
隋炀帝《定十科举人诏》解读·····	112
唐高祖《赐裴寂等恕死诏》解读·····	118
唐太宗《戒厚葬诏》解读·····	121
唐太宗《令群臣直言诏》解读·····	126
唐中宗《金城公主降吐蕃制》解读·····	131
唐玄宗《令蕃客国子监观礼教敕》解读·····	138
唐玄宗《亲征安禄山诏》解读·····	142
唐宪宗《制置诸道两税使敕》解读·····	149
后周世宗《整顿市内街巷诏》解读·····	153
北宋太祖《即位赦天下制》解读·····	158
北宋太祖《诫约藩侯郡牧不得令亲随参掌公务诏》解读·····	163
北宋太宗《修时政记诏》解读·····	167
北宋仁宗《建学诏》解读·····	170
北宋英宗《令中外举选人者务在得人不必满所限之数诏》解读·····	175
北宋神宗《令三司判官等上财用利害诏》解读·····	179
南宋高宗《诛岳飞诏》解读·····	184
金世宗《责尚书省不举人才诏》解读·····	189
元世祖《建国号曰大元诏》解读·····	192
元世祖《伐宋诏》解读·····	198
明太祖《谕中原檄》解读·····	203
明太祖《访求师儒敕》解读·····	212
明成祖《巡狩北京免路迎献诏》解读·····	216
明成祖《北京宫殿告成诏》解读·····	220





明英宗《禁各官私交诏》解读·····	224
多尔衮《令旨》解读·····	229
康熙《除鳌拜上谕》解读·····	233
康熙《诏削吴三桂爵》解读·····	239
雍正《谕诸弟及诸大臣》解读·····	244
乾隆《“敕谕”英吉利国王》解读·····	255
嘉庆《谕治和坤罪》解读·····	268
道光《虎门销烟上谕》解读·····	278
光绪《明定国是诏》解读·····	283
宣统《逊位诏书》解读·····	289
主要参考文献·····	297
后 记·····	299

夏启王《甘誓》解读

【导读】

夏启从伯益手中夺取王位，建立夏朝后，中国历史真正开始了从“公天下”向“家天下”的巨变。夏朝建立后，有许多部落首领不服并起而反抗，有扈氏便是其中很坚决的一个。为了讨伐有扈氏，巩固“家天下”的统治，夏启王于公元前 2070 年在甘地发动了对有扈氏的战争，史称“甘之战”。战前，夏启王发布了誓师动员令，是为《甘誓》。

【原文】

王曰：“嗟！六事之人，予誓告汝。有扈氏威侮五行，怠弃三正^[1]。天用剿绝^[2]其命，今予惟恭行天之罚^[3]。左不攻于左，汝不恭命^[4]；右不攻于右，汝不恭命；御^[5]非其马之正，汝不恭命。用命^[6]，赏于祖；弗用命，戮于社。予则孥戮^[7]汝。”

【注释】

[1] 威侮五行，怠弃三正：五行就是五常，即中国古代的五种道德规范——仁、义、礼、智、信。三正就是天、地、人的正道。公然违反仁、义、礼、智、信五行之天理，背叛天、地、人之正道。

[2] 剿绝：剿灭、断绝。

[3] 惟恭行天之罚：只能恭敬地奉行上天的命令惩罚他。

[4] 恭命：认真地执行命令。

[5] 御：驾驭。

[6] 用命：奋勇效命。

[7] 殛戮（nǔ lù）：“殛”通“奴”，罚为奴隶。戮：杀掉。罚为奴隶，就地正法。

【译文】

夏启王说：“喂！六军主事的人，我向你们郑重宣布，有扈氏公然违反仁、义、礼、智、信五行之天理，背叛天、地、人之正道。上天要断绝他的命数，现在我只能恭敬地奉行上天的命令讨伐他。战车左边的武士不努力射箭杀敌，你们这是不认真执行命令；战车右边的武士不努力挥戈杀敌，你们这是不认真执行命令；车夫不能正确地驾驭车马，你们这也是不认真执行命令。奋勇效命者，在祖宗的灵位前给予奖赏；贪生怕死者，在土地神的灵位前杀头。总而言之，只要你们不努力杀敌，我就会把你们或者罚为奴隶，或者就地正法。”

【当代阐释】

启（生卒年月不详），大禹的儿子，是我国第一个奴隶制王朝“夏”的创建者，也是我国历史上第一位开国君主。大家知道，在夏以前，部落联盟首领的更替实行禅让制。尧将位让给舜，舜将位让给禹，他们这种雍容揖让的精神非常可贵，历史上的这段时期被称为“天下为公，选贤与能”的黄金时代，体现了“公天下”的精神。启的父亲禹也是准备实行禅让制的，他选中了皋陶作为继承人，但皋陶死得早，又选了伯益作为继承人。在禹死后，启与伯益之间展开了一场争夺权力的斗争。最后，启打败了伯益成为夏王，开始有了“家天下”的事实。从此宣告原始社会结束，奴隶社会开始，启是传统上被公认的中国第一个帝王。这样，王位更替就由禅让制改变为世袭制。在新旧制度更替的过程中，由于这种做法违背了古老的王位禅让传统，有些部落不服气，起来反抗，有扈氏就是其中非常坚决的一个反叛者。于是，启征讨有扈氏。在开战之前，启召集他的六支部队的首领开了一次作战会议，发布战前动员令，这就是《甘誓》产生的历史背景。





《甘誓》选自《尚书》，是我国历史上第一个以王的命令的形式颁布的单行法规，是夏代的开国君主启在征讨反对其统治的有扈氏之前，在甘（今河南郑州附近）发布的战前动员令。《甘誓》包含两层意思：一是宣布有扈氏“威侮五行，怠弃三正”的罪行，对其讨伐是代天行罚。二是申明军纪和赏罚措施。一开始，启就向他的六军首领郑重宣告：“有扈氏威侮五行，怠弃三正。天用剿绝其命，今予惟恭行天之罚。”这是进行战争动员，宣布有扈氏的罪状，向人们显示自己是在奉行天命，替天行道，从而使自己师出有名。接着，他就开始立法了。夏启王宣布：“左不攻于左，汝不恭命；右不攻于右，汝不恭命；御非其马之正，汝不恭命。用命，赏于祖；弗用命，戮于社。”当时，车战是一种重要的作战形式。一部战车通常有三个武士，左持弓，主射；右持戈，主击刺；中间的，主驭。各负其责，井然有序。夏启王对武士们进行了赏罚分明的立法，势必会极大地鼓舞士气，提高战斗力。

历史证明，夏启王的战前誓师动员令《甘誓》在讨伐有扈氏的战争中发挥了积极作用。经过甘之战，夏启王打败了有扈氏，从而提高了自己的政治威望，巩固了夏政权。

【文化常识】

三过家门而不入

《孟子·滕文公上》记载：“禹疏九河，……当是时也，禹八年于外，三过其门而不入。”其中的“三过其门而不入”，亦称“三过家门而不入”，这是上古时期大禹治水过程中发生的故事。

为了治理水患，使流亡的难民安土定居，重建家园，大禹一心扑在治水事业上，曾三过家门而不入。第一次路过家门时，适逢妻子涂山氏分娩，他听到了妻子的痛苦呻吟声和婴儿的啼哭声。有人劝他去看看，但他因怕耽误治水，没有进家。第二次路过家门，正值治水的关键时期，他看到了门口的妻子及其怀中抱着的孩子，孩子向他招手，他也只是打了个招呼就走过去了。第三次路过家门的时候，孩子已经十多岁了，还没有亲近

过自己的父亲，一见到父亲来了，就跑过来使劲地拉他进家门，大禹抚摸着儿子的头，告诉他水患尚未平息，没空回家，又匆匆离开远去。

这个故事中的小孩就是启，他幼年的记忆只是父亲匆忙的背影，但这种人生经验或许就是“天将降大任于斯人也”的最刻骨铭心的征兆。大禹一心为公，全力治水，为民众解除了水患之苦，他这种大公无私的精神深受历代民众颂扬，对于他的儿子启的成长无疑是一笔宝贵的财富。他的实干精神和担当意识颇受舜的青睐，舜在晚年举荐大禹为继承人，将首领之位禅让给了大禹。

人们往往用“三过家门而不入”这个典故来褒扬舍小家为大家、一心为公的忘我精神，这是我们中华民族优秀的精神遗产。在当今社会，提倡和学习古人的献身精神与责任意识是增强民族凝聚力和提升文化软实力不可或缺的重要一环。





商汤王《汤誓》解读

【导读】

夏朝最后一个王桀暴虐无道，昏庸腐朽，导致天怒人怨。公元前1600年，商汤正式兴兵伐夏。在战前，他举行了隆重的誓师活动，其誓师动员令就是有名的《汤誓》。在《汤誓》中，他历数夏桀君臣破坏生产以及残酷剥削和压迫民众的罪行，对士兵们说：“并不是我这小子妄自尊大，敢于犯上作乱。而是夏王桀作恶多端，上天命令我去诛杀他。我不能违背上天的旨意，必须去讨伐他。”借此申明自己是在遵从天命，替天行道，目的是救民于水火之中。同时，商汤还宣布了严格的战场纪律。这番誓师活动，极大地鼓舞了全军的士气。

【原文】

王曰：“格^[1]尔^[2]众庶，悉听朕^[3]言。非台^[4]小子，敢行称乱。有^[5]夏多罪，天命殛^[6]之。

“今尔有众，汝曰：‘我后^[7]不恤^[8]我众，舍我穡事^[9]而割^[10]正^[11]夏。’予惟闻汝众言，夏氏^[12]有罪。予畏上帝，不敢不正。

“今汝其^[13]曰：‘夏罪其如台^[14]？’夏王率遏^[15]众力，率割^[16]夏邑，有众率怠弗协^[17]。曰：‘时日曷丧？予及汝皆亡^[18]。’夏德如兹，今朕必往^[19]。

“尔尚辅^[20]予一人，致天之罚^[21]，予其大赉^[22]汝。尔无不信，朕不食言^[23]。尔不从誓言，予则孥戮汝，罔有攸赦^[24]。”